

私立再興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字音字形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學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。
- 二、104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檢核字音字形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藉由比賽增進兒童對國字字音、字形的辨別及應用能力。

參、方式

1. 四、五年級每班遴派 3 名代表參加。
2. 比賽採用國字正音、國字正體方式評分。

a. 國字正音：

- (1) 注音符號形體、四聲調號位置正確者始予以計分。
- (2) 一字多音，以教育部公佈之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所訂為準。
- (3) 凡儿化韻、一、七、八、不及隨韻衍聲，依實際讀音標注之。
- (4) 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，塗改不予計分。

b. 國字正體

- (1) 答案字體需符合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始予以計分。
- (2) 請用正體楷書體作答，用行書、草書作答者不予以計分，兩筆畫作一筆畫書寫者不予以計分。
- (3) 凡本字與假借字通行者，答本字始予以計分，如香菸之「菸」作「煙」者不予以計分。
- (4) 一字多形者，以整體為標準答案。如「裡」為正體，作「裏」者不予計分。
- (5) 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，塗改不予計分。

3. 比賽字數：二〇〇字。（國字 100 字、注音 100 字）

4. 比賽時間：十分鐘。

5. 凡注音符號筆畫、聲調符號標錯位置或塗改、使用修正液、國字筆畫不清楚者，均按字扣分，每字 0.5 分。

6. 比賽用語詞不限課本。

7. 每年級錄取成績最優者三名，於週會頒給獎狀。

肆、評分老師：由教務處商請教師進行評分工作。

伍、比賽日期：第 14 週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8:00~8:30。

陸、比賽地點：數位教室 B。

柒、報名時間：11 月 18 日（三）16:00 前截止。

捌、各班參加比賽代表於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7:40 到三樓數位教室 B 前面報到。

玖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於比賽前提出討論並修正之。